**版本号：ZJZB2025-QF-CG00420250924001**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疫源疫病检测设施设备采购**

**采购项目编号：ZJZB2025-QF-CG004**

**陕西汉中朱鹮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9月24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陕西汉中朱鹮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委托，拟对疫源疫病检测设施设备采购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ZJZB2025-QF-CG004**

**二、采购项目名称：疫源疫病检测设施设备采购**

**三、招标项目简介**

主要用于对朱鹮疫病监测中所采集的样本进行检测分析，是开展朱鹮疫病诊断与溯源工作的关键硬件支撑。提高朱鹮疫源疫病实时监测预警水平和监测诊断能力，构建起高效、精准的疫病防控技术体系，为朱鹮种群的健康保护提供有力的设备支撑和技术保障。 需满足的要求:设备安装调试到位后，能满足采购方正常开展工作。 项目地点位于陕西汉中朱鹮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书；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或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0月1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0月1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前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6、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8、供应商关联关系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

9、信用信息：供应商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在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信用记录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系统查询，不强制要求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

10、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陕西汉中朱鹮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地址： 洋县文明东路348号

邮编： 723000

联系人： 黄宝民

联系电话： 0916-8212853

**代理机构：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路52号高科大厦18楼

邮编： 710075

联系人： 郑晨、李宏章

联系电话： 029-88312615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50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缴交方式：否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以中标金额为计费基数，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标准执行。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供应商向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一次性付清。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陕西汉中朱鹮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和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陕西汉中朱鹮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陕西汉中朱鹮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 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郑晨

联系电话：029-88312615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路52号高科大厦18楼

邮编：710075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对朱鹮疫病监测中所采集的样本进行检测分析，是开展朱鹮疫病诊断与溯源工作的关键硬件支撑。提高朱鹮疫源疫病实时监测预警水平和监测诊断能力，构建起高效、精准的疫病防控技术体系，为朱鹮种群的健康保护提供有力的设备支撑和技术保障。 需满足的要求:设备安装调试到位后，能满足采购方正常开展工作。 项目地点位于陕西汉中朱鹮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5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5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疫源疫病检测设施设备 | 1.00 | 500,000.00 | 批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疫源疫病检测设施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一、采购内容**  项目拟购置47台/套疫源疫病检测设备，按照功能分为PCR诊断实验设备、病理组织切片处理设备、辅助设备三大类，每一类具体包含设备及功能如下：  （一）PCR诊断实验设备  1.超净工作台（1台）：提供局部洁净的操作环境，通过过滤空气去除微生物等污染物，防止样本在预处理过程中受到污染，保障后续检测结果的准确性。  2.干燥箱（1台）：用于实验器皿、玻璃制品等的烘干处理，通过设定一定温度和时间，去除物品表面水分，避免因残留水分影响实验操作或导致样本污染。  3.高压蒸汽灭菌锅（1台）：利用高温高压蒸汽对实验器械、培养基、污染物品等进行灭菌处理，杀灭包括细菌芽孢在内的各类微生物，防止实验过程中的交叉污染和生物安全风险。  4.电热恒温培养箱（1台）：为微生物生长繁殖提供稳定的温度环境，可根据不同微生物的培养需求设定适宜温度，用于朱鹮疫病相关病原体的培养与分离。  5.生物安全柜（1台）：生物安全柜通过向内气流和 HEPA 过滤器形成双重防护，既防止操作人员接触样本中的病原体，又避免病原体污染实验室环境，适用于朱鹮疫病样本的接种、离心管开盖等有气溶胶产生的操作，保障实验生物安全。  6.高速冷冻离心机（1台）：通过高速旋转产生的离心力，分离样本中不同密度的成分，如从血液中分离血清、从组织匀浆中分离细胞器等，同时低温环境可保护样本中的生物活性物质。  7.台式高速离心机（1台）：适用于对离心速度要求较高的样本分离操作，如分离病毒、蛋白质等，能快速实现样本中不同组分的分离纯化。  8.台式低速离心机（1台）：主要用于大规模样本的初步分离，如沉淀细胞、细菌等较大颗粒物质，为后续精细检测做准备。  9.掌上离心机（2台）：体积小巧便携，可快速离心微量样本，如离心 PCR 管去除管壁液滴，确保样本充分混合或集中于管底，方便后续操作。  10.旋涡混合器（2台）：通过快速振荡使样本与试剂充分混合，适用于核酸提取、样本稀释等步骤，提高反应速率和均匀性。  11.金属浴（1台）：提供稳定的温度环境，用于样本的加热、恒温孵育等，如 PCR 反应前的样本变性、酶反应等，可更换不同加热模块适配多种容器。  12.冷藏冷冻箱（2台）：用于储存朱鹮疫病检测样本、试剂、标准品等，冷藏区可短期保存样本和试剂，冷冻区可长期保存样本，温度报警功能确保存储环境稳定。  13.紫外消毒车（3台）：通过紫外线照射杀灭实验室空气、物体表面的微生物，用于实验室环境、工作台面等的消毒，预防交叉感染，保障实验环境安全。  14.核酸提取仪（1台）：采用磁珠法等技术自动提取样本中的核酸（DNA 或 RNA），实现对朱鹮疫病病原体核酸的分离纯化，为后续 PCR 检测提供纯净模板，提高检测效率和准确性。  15.荧光定量 PCR 仪（1台）：在 PCR 扩增过程中实时监测荧光信号变化，实现对病原体核酸的定量分析，可快速确定样本中病原体的种类和数量，为疫病诊断提供精准数据。  16.梯度 PCR 仪（1台）：可在同一反应板上设置不同温度梯度，用于优化 PCR 反应条件，如退火温度等，也可同时进行多种病原体的扩增检测，提高实验灵活性。  17.电泳仪（1台）：配合 DNAS 水平电泳槽使用，通过电场作用使核酸片段在凝胶中分离，根据片段大小判断核酸的分子量，用于核酸扩增产物的分析和鉴定。  18.DNAS 水平电泳槽（1个）：为核酸电泳提供容器和缓冲液环境，支持不同规格凝胶，便于对 PCR 产物等核酸样本进行分离和检测。  19.凝胶成像系统（1套）：对电泳后的核酸凝胶进行成像和分析，可清晰显示核酸条带，用于判断扩增产物的有无、大小和浓度，为疫病检测结果提供直观依据。  （二）病理组织切片处理设备  1.组织切片机（1台）：将朱鹮病变组织切成薄片，便于在显微镜下观察组织形态结构变化，为疫病的病理诊断提供样本，辅助判断疫病类型和病变程度。  2.组织包埋机（1台）：将处理后的组织样本包埋在石蜡中，形成组织块，便于切片机进行连续切片，保障切片质量和完整性，为病理检测奠定基础。  （三）辅助设备  1.移液器（19支）：用于精确移取不同体积的液体样本和试剂，单通道和多通道移液器分别适用于不同实验需求，确保实验操作中液体移取的准确性，减少误差。  2.UPS 电源（1台）：在突然断电时为实验室关键设备（如 PCR 仪、冰箱等）提供临时电力支持，保障设备正常关机和数据安全，避免因断电导致实验中断或样本损坏。  3.数据分析设备（1套）：用于存储、处理和分析朱鹮疫病检测数据，配备专业软件可对 PCR 结果、凝胶成像数据等进行分析，生成检测报告，为疫病诊断和防控提供数据支持。  **二、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技术参数** | | 1 | 超净工作台 | 1 | 台 | 1.洁净台分类：双人垂直层流、单面操作界面  2.额定功率：0～750w  ▲3.气流流速：0.3～0.45m/s  4.紫外灯功率：≥40W  5.LED日光灯功率：≥16W  6.前窗玻璃开口高度：0～400mm  7.前窗玻璃开口安全操作高度：200～350mm  8.工作台到地面高度：700mm～750mm  9.噪音：≤65dB(A)  ▲10.洁净等级：ISO5级（ISO Class5），100级（美联邦209E）Class100（Fed 209E）  11.过滤效率：过滤器均采用无隔板高效过滤器，对直径0.3μm颗粒过滤效率为99.995%  12.控制面板采用轻触式开关，按键由风机键、照明键、紫外键、电源键、插座键、风量减小键、风量增大键组成，易于操作；显示屏显示内容有：风机的风速、显示时间、紫外灯的工作时间、过滤器的工作时间；  13.风机8档调速，适配不同的实验类型；  14.菌落数≤0.5cfu/皿·30min（ф90mm培养平皿）  15.照明：≥300lx | | 2 | 生物安全柜 | 1 | 台 | ▲1.气流模式：100%外排，双人操作  ▲2.通过生物安全柜YY0569-2011 Ⅱ级生物安全柜认证和GB 41918-2022 生物安全柜认证  ▲3.流入气流平均风速≥0.52m/s，下降气流平均风速≥0.32m/s  4.送风过滤器与排风过滤器均采用ULPA超高效空气过滤器，针对颗粒直径0.12um，过滤效率≥99.9995%  5.具有气流隔断技术，沿玻璃门上沿缝隙有负压气流阻断保护，防止工作区内外气体交互  6.洁净级别为10级的工作环境  7.LCD液晶屏彩色显示，触摸按键，可显示时钟、工作区温度与湿度、气流流速、送风以及排风过滤器压差、系统时间、过滤膜使用寿命、紫外使用时间、功能图标以及报警提示等参数  8.在线实时监测并条形码显示高效过滤器的使用寿命，具有过滤器失效声光报警功能  9.前窗采用电动升降方式，可一键上升或者下降到安全高度  10.紫外灯安装在工作区背面上部，确保操作区能完全覆盖照射杀菌，同时具有一键紫外灯预约30min功能，并可设定更改预约时长  11.照明灯安装在工作区前部，采用两根高亮度LED灯管，照度可达1000lx以上  ▲12.前窗玻璃采用双层夹胶防爆安全玻璃，防护人员安全；具有全幅可清洁功能，彻底解决安全柜玻璃内部无法清洗障碍，扫除卫生死角  13.配备双路压力传感器，实时监测送风过滤器以及排风过滤器的压差，压力变化超限时自动声光报警  14.有断电记忆功能，恢复供电后，恢复断电前的运行状态并有报警提示  15.有关门监测功能，未关严门有声光报警提示  16.有开门高度警示功能，开门超高或过低均有声光报警提示  17.有监测气流波动功能，气流波动超过20%有声光报警提示 | | 3 | 干燥箱 | 1 | 台 | 1.工作区尺寸：≥555×555×453mm  ▲2.温度选择范围：RT+10～300℃  3.设备容积；≥138L  4.温度显示分辨力：0.1℃  5.温度均匀性：≤最高温度±2.5％  6.功率；1545W  7.具有定时功能，声光报警提示，0～9999h/min  8.舱体采用不锈钢面板材质，多层可调节搁架（标配3件），箱体外部为碳钢喷塑，采用背部加热，强制对流结构。  9.保温层采用硅酸铝棉，保温性能好，设备表面温度低，减少受外界环境温度的影响。  10.耐高温硅胶密封条设计，采用高硼硅耐高温玻璃，透视窗结构设计，便于观察设备内部情况。  11.具有超温报警系统功能，可设定限制温度，超过限制温度即自动中断加热输出，防止温度过高对仪器产生损害。  12.采用PID微电脑控温技术，有温度自整定功能，以及自动故障检测报警功能。LCD液晶温度显示，自带温度偏差校准功能 | | 4 | 高压蒸汽灭菌锅 | 1 | 台 | 1立式手轮灭菌器  1.1容积：≥50L  1.2材质：06Cr19Ni10不锈钢  1.3设计压力：0.28Mpa  1.4设计温度：150℃  1.5使用寿命：8年  1.6主体保温：10mm玻璃棉  ▲1.7腔壁加热：包覆式硅胶加热膜  2密封门  2.1门板：拉伸门板，材料厚度≥2.5mm  2.2材质：06Cr19Ni10不锈钢  2.3开关门方式：手动平移式密封门  ▲2.4安全联锁：压力安全联锁装置，门只有关闭到位，电源才能接通加热产生蒸汽；内室有压力，门无法打开。  2.5门密封方式：自胀式密封胶圈，采用透明医用硅橡胶模压而成  2.6门罩：采用玻璃钢高效隔热材料模具成型  3管路系统  3.1控制阀门：直动式电磁阀3个，手动球阀1个  3.2蒸汽产生方式：主体内加热，直接产生饱和蒸汽，无需外接蒸汽源  3.3注水排水方式：自动注水、自动排水  3.4储水装置：配有内置收集水箱，少量蒸汽排出，汽水内循环使用，环境清洁干燥  3.5压力表：量程：0～0.4MPa 精度等级：1.6级  4控制系统  4.1控制方式：实时采集锅内蒸汽的温度  4.2界面显示：四位数码显示屏，显示精度0.1℃；指示灯闪烁显示当前工作阶段；  一键启动，方便快捷；  4.3流程控制：注水、升温、灭菌、排水排汽全过程自动控制；采用重力置换和正压脉动排气方式，排除灭菌室及负载内冷空气  4.4报警显示：出现故障时，LED数字显示报警代码，声光报警显示，蜂鸣报警  4.5安全保护：带超温自动保护装置、防干烧保护装置、超压自动泄放装置、过流保护装置、漏电保护装置  5程序系统  5.1程序名称：裸露器械、器械包、敷料、橡胶四种标准程序，自定义程序，可根据需要任意更改灭菌参数，实现灭菌-保温  5.2适用范围：程序适用于手术器械、实心裸露器械、包装器械、橡胶类负载等的灭菌  6整体参数  6.1装载装置：消毒提篮  6.2设备电源：单相：AC220V，50Hz  6.3设备功率：50L-4.4KW、75L-4.7KW、100L-5.2KW、120L-5.2KW  7其他  7.1保修期内投标方保证开机率≥95%  7.2整机包修1年（必须以制造厂家承诺并盖章为准）； | | 5 | 电热恒温培养箱 | 1 | 台 | 1.工作区尺寸：≥500\*364\*500mm  ▲2.温度选择范围：RT+5℃～85℃  3.设备容积；≥88L  4.温度显示精度：0.1℃  5.温度均匀性：±2℃  6.温度波动度：±1℃  7.箱体侧面标配测试孔，可根据实际需求检测工作室内温度。  8.采用PID微电脑控温技术，多点校温，温度更精准。  9.显示屏3.5寸，简单易懂易操作，便于观察  10.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11.舱体采用不锈钢面板材质，多层可调节搁架，防滑脱隔板设计，方便装载。箱体外部为碳钢喷塑  12.保温层采用硅酸铝棉，保温性能好，减少受外界环境温度的影响。  13.单层门透视窗结构，采用硅胶密封条贴合密封设计，便于观察设备内部情况。  14.具有限温报警系统功能，超过限制温度即自动中断，防止温度过高对仪器产生损害。  15.具有定时功能，声光报警提示，0～99.9H；具备开门报警，超温报警功能 | | 6 | 高速冷冻离心机 | 1 | 台 | ▲1.最高转速：16000r/min  ▲2.最大离心力：21695xg  3.最大容量：12×10ml  4.定时范围：1min～99h59min 可连续或短时间离心  5.转速精度：±20rpm  6.控温范围：－20℃～+40℃  7.控温精度：±1℃  8.噪音：≤65db  9.全金属结构多层防爆设计。  10.嵌入式微处理器控制，直流无刷电机驱动。  11.采用多级减震结构，运行平稳。  12采用5英寸触摸液晶显示屏，实时显示转速、时间等参数。  13.采用机电一体化门锁，单手即可轻松开关盖。  14.采用无氟进口制冷压缩机组，具备预制冷功能，可迅速降温至设定温度；具备待机冷却功能。  15.具有自检、门锁、堵转、超速、超温等检测报警功能。  16.可存储100组用户自定义程序，方便调用常用程序，开机为上次的程序。  17.有10种升降速率供选择，升降速度快；  18.配24×1.5/2ml角转子 | | 7 | 台式高速离心机 | 1 | 台 | ▲1.最高转速：16000r/min  ▲2.最大离心力：21695xg  3.最大容量：12×10ml  4.定时范围：1min～99h59min 可连续或短时间离心  5.转速精度：±20rpm  6.噪音：≤63db  7.全金属结构多层防爆设计，运行性能安全超稳，坚固耐用，确保工作人员的安全。  8.嵌入式微处理器控制，直流无刷电机驱动，免维护，运行平稳。  9.采用5英寸触摸液晶显示屏，支持中英文切换功能，支持小语种定制，实时显示运行全部参数，操作界面直观、简单。  10.采用机电一体化门锁，使用方便，安全可靠。  11.采用食品级硅胶整体密封圈，避免气溶胶外溢，保证工作人员的安全。  12.具有自检、堵转、超速、超温等检测报警功能，优异的减震装置，电机运行平稳。  13.可存储多组用户自定义程序，方便调用常用程序，开机为上次的程序。  14.采用微机处理器精准控制，实时显示转速、时间、RCF（相对离心力）等参数。  15.配有多种角转子（航空锻造铝材质）及多种适配器可选，适用于0.2ml～10ml离心管，可根据实际需求，实现一机多用。 | | 8 | 台式低速离心机 | 1 | 台 | ▲1.最高转速≥2800r/min  ▲2.最大离心力≥755xg  3.最大容量2×96孔微孔板/酶标板  4.定时范围：1min～99s，可点动离心  5.噪音≤60dB  6.控速精度≤±15r/min  7.全钢机身，安全可靠，经久耐用。  8.铝合金转子体，高强度，无污染，可高温消毒。  9.点动和定时两种操作模式，让实验更加便捷高效。  10.嵌入式微处理器控制，直流无刷电机驱动，免维护，运行平稳。  11.瞬间加速至2800rpm，电子刹车，15s即可停止。  12.按键式编程设计，LCD高清液晶屏显示，实时显示全部运行参数，操作直观简便。 | | 9 | 掌上离心机 | 2 | 台 | ▲1.最高转速≥7000r/min  ▲2.最大相对离心力≥2650xg  3.最大容量≥8×2.0ml  4.转速精度≤±1%  5.升速时间≤3s；降速时间≤7s  6.整机噪声≤45dB  7.9.8×2/1.5ml转子（配0.2ml和0.5ml适配器）8×4×0.2ml PCR排管转子 | | 10 | 旋涡混合器 | 2 | 台 | 1.壳体采用优质ABS材质，耐腐蚀且美观大气；  2.使用新型直流无刷电机，无极调节，低噪长效。  3.数码显示方式，确保时间、转速的精确性。时间、速度调节反应快，节约实验时间。  ▲4、转速/精度：200～3000rpm/±5rpm  ▲5、定时范围：0～9999min/s  6.振幅范围：4mm  7.通过压力传感的控制形式实现点振、连续运转的圆周式震荡  8.运行功率：35W  9.稳定运行噪音≤70分贝  10.标配模块：XW001试管平台，适用于单个试管 | | 11 | 金属浴 | 1 | 台 | ▲1.多种加热铝块可灵活更换，使应用更广泛，并且易于清洗和消毒；  ▲2.自动故障检测及报警功能；自带温度偏差校准功能；  3.温度控制：PID数字温控  4.控温范围：室温+5℃～160℃（标准大气压下）  5.控温精度：±0.5℃（40℃时）  6.温度均匀性：±1.0℃（40℃时）  7.显示精度：≤0.1℃  8.定时范围：1～9999分钟（小时）或连续运行  9.功率：≥250W  10.实时温度值显示、倒计时显示。  11.PID微处理器控制温度；  12.计时器可精确控制加热时间，计时范围：0～9999分钟（小时）；计时误差：<1%。  13.LCD液晶显示；  14.透明机盖防止实验误差；  15.粉末涂层钢质外壳，坚固耐用； | | 12 | 冷藏冷冻箱 | 2 | 台 | 一、技术性能参数  1.样式：立式、上下双开门  2.容积：≥318L（冷藏208L、冷冻110L）  ▲3.温度控制：冷藏室箱内温度保持在2℃～8℃范围内，冷冻室箱内温度保持在-10℃～-25℃范围内，显示精度0.1℃  4.制冷方式：冷藏风冷，冷冻直冷  5.用途：冷藏室用于提供2℃～8℃储存环境，冷冻室用于提供-10℃～-25℃储存环境，供医疗机构储存试剂、疫苗、冰冻血浆等样本  二、结构功能特点  1.外部材料：喷涂钢板  2.内部材料：304不锈钢  3.隔热层：聚氨酯环戊烷发泡  ▲4.外门：2扇；冷藏室双层中空钢化玻璃发泡门，带电加热，防止表面凝露，展示效果更佳；冷冻室整体聚氨酯环戊烷发泡门，双层门封条设计，锁住冷气，防止外泄，温度更均匀、产品更节能  5.搁架：冷藏室3个，钢丝浸塑材质，冷冻室1个，不锈钢材质，高度均可调节  6.脚轮：底部前后4个脚轮，方便用户移动设备。  7.测试孔：上下室各1个，直径23mm，方便用户监测和实验采集数据  8.高效的制冷系统设计：国际知名品牌压缩机，无氟环保高效制冷剂，丝管式冷凝器，强制风冷散热；冷藏室铜管铝翅片式蒸发器配合背吹循环风冷系统设计，确保冷藏箱内部温度恒定；冷冻室蒸发器采用传热高效铜管，预埋在内箱壁上，以传导方式制冷，节省内部空间  9.温度控制：采用微电脑控制系统，温度数字显示，确保精确稳定运行；冷藏冷冻独立显示温度，精度达到0.1℃。冷藏冷冻独立制冷系统，冷藏室2℃～8℃，冷冻室-10℃～-25℃  10.显示方式：数码显示屏，可显示箱内温度及各种报警信息  11.完善的报警系统：具备箱内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断电报警（支持≥72小时）、冷藏冷冻独立开关门异常报警功能；具备声音蜂鸣和灯光闪烁双重报警方式  12.数据存储与导出：标配USB存储模块，每月可存8000条，超限后数据滚动覆盖，最多可保存10年（120个月）数据  13.多重保护功能：温控器测点故障安全运行模式（显示传感器和控制传感器互为备份）；密码保护功能，防止随意调整运行参数；延时启动功能，避免电网恢复供电时多台设备同时启动导致断路器保护。 | | 13 | 紫外消毒车 | 3 | 台 | 1.灯管数量2支  2.灯管功率30W\*2  3.静态适用面积≥30m3即15m²  4.电源电压220V±10%  5.频率50Hz±10%  6.输入功率60W(180VA)  7.机械定时0～120分钟  8.紫外线波长253.7nm  9.辐照强度≥107uw/cm2（单支），≥214uw/cm2（双支）  10.灯臂可调节角度0～180°（±5°）  11.遥控器功能（选配）开关 15分钟 30分钟 60分钟 120分钟 定时 红外线遥控距离≤30米 可以穿墙厚度80CM 110CM  12.灯管≤2000小时是最佳消毒时间，极限使用寿命≤5000小时  13.折合后地面高度≥1080MM  14.灯臂长≥960MM  15.材质厚度≥0.6MM  16.紫外灯管功率≥30W  17.脚轮 两个刹车。两个不带刹车，360°万向脚轮  18.镇流器：电子镇流器 | | 14 | 核酸提取仪 | 1 | 台 | 1.核酸提取方式：磁棒式磁珠法，提取过程中只涉及磁珠转移，不带液体转移。  2.样本通量：96个  3.处理体积：20～1000ul  4.处理时间：≥11min，由试剂盒决定，原厂试剂盒提取11min  ▲5.磁珠回收率：≥98%  6.磁棒磁通量：≥4500Gs  7.控温范围：4℃～105℃  ▲8.振荡方式：磁棒垂直振荡（3档）结合板位水平震荡（3档），双振荡模式（振荡幅度由体积智能调节）  9.模块工位数量：6个  10.加热方式：加热膜和TEC  ▲11.低温保存功能：洗脱后可低温保存，冷藏温度4℃  12.温度显示分辨率：0.1℃  ▲13.样品保护功能：开机自检、断电保护、高温报警、过温保护、自动关机  14.电机保护：工作期间磁体电机保持静止，延长电机和导轨寿命  15.消毒与去污染方式：UV灯和高效过滤器，可设置消毒后自动关机  16.照明灯：有  17.安全门设计：仪器在打开安全门的情况下暂停工作，避免因操作人员误操作开门导致人员受伤或影响提取结果  18.显示屏：10.1寸电容触控屏，2+32G工控屏  19.条码扫描：可选配  20.项目存储：可储存上限＞1000个  21.接口方式：标配2个USB接口  22.内置风道：风道内置，可避免交叉污染，11级HEPA过滤网，能有效过滤内部气溶胶，防止交叉污染  23.IAP功能：具备，可随时在线升级固件  24.适用耗材：96孔深孔板和96头磁棒套  25.产品拥有CE和FDA认证，生产企业拥有ISO13485和9001认证。 | | 15 | 荧光定量PCR仪 | 1 | 台 | 1.热循环方式：半导体加热制冷  2.样本最大升温速率：≥4.8℃/s  3.样本最大降温速率：≥4.8℃/s  ▲4.模块最大升温速率：≥5℃/s  5.模块温度范围：4℃~105℃  6.热盖温度：30℃~110℃  7.热盖压紧方式：自动压紧  8.梯度功能：有  9.梯度范围：1℃~30℃  10.温度准确度：≤±0.1℃  11.温度均匀性：≤±0.2℃  12.激发光源：免维护长寿命LED  13.检测装置：高灵敏光电传感器PMT  14.扫描方式：底部扫描  15.扫描次数：四通道一个循环只需扫描一次  16.检测通道：4通道  ▲17.使用荧光染料/探针：  通道1：FAM/SYBR GreenI等  通道2：HEX/VIC/JOE/CY3/NED/TAMRA等  通道3：Texas Red/ROX等  通道4：Cy5等  18.样本容量：96  19.荧光强度检测重复性：CV≤3%  20.荧光强度检测精密度：CV≤5%  21.样本检测重复性：CV≤3%  22.荧光强度检测线性：5个浓度梯度范围内，线性回归系数r≥0.990  23.样本线性相关性：5个浓度梯度范围内，线性回归系数r≥0.980  24.PCR检测试剂：开放试剂平台，满足仪器通道的PCR试剂均可使用  25.耗材规格：0.2ml；包括单管、8联管、96孔板（无裙边）  26.软件支持语言：中文、英文、法语、俄语  27.功能：绝对定量自动分析、相对定量、SNP分析、熔解曲线基因分型、梯度、HRM、多通道串扰修正、背景修正、自动增益、用户自定义参数等 | | 16 | 梯度PCR仪 | 1 | 台 | 1.样品容量：96通量  2.样品范围：10~100微升  3.可适配样品规格：0.2ml规格，96×0.2ml PCR板、8×0.2ml PCR连管、0.2ml PCR单管；平顶试剂管盖，无裙边或半裙边；  4.输入方式：触摸屏，高清真彩全触控液晶屏，曲线图形实时显示程序  5.显示屏尺寸：≥5.7英寸彩色触屏  6.软件界面：操作简单，中/英语言自由切换  7.用户定义文件系统：单个程序可多至30步，99个循环16个文件夹，每个文件夹最多16个文件  8.U盘功能：通过U盘无限量下载程序  9.风道设计：独特的前进风后出风设计，仪器之间可紧贴摆放，节约空间  10.通讯接口：≥2个USB2.0  11.控温方式：BLOCK模式，模拟TUBE模式  ▲12.模块最大升温速度：≤4.0℃/s  13.样本最大升温速度：≤2.5℃/s  14.样本最大降温速度：≤2℃/s  15.样品模块温控范围：4℃～105℃  16.显示屏温度显示精度：±0.1℃  17.温度控制精度：±0.3℃  18.温度均一性：≤±0.3℃  19.梯度功能：有  20.梯度设定范围：30～105℃  21.梯度跨度：1～30℃  22.承载模块材质：铝合金 | | 17 | 电泳仪 | 1 | 台 | ▲1.并联输出：≥4组  2、输出范围（显示分辨率）：5～600V(1V) 4～600mA (1mA) 1～300W(1W)  3.具备同时显示电压、电流、功率和定时时间功能  4.具有储存记忆功能  5.参数可以连续设定  6.可单步或分步工作  7.具有来电恢复功能  8.具有小电流维持功能 | | 18 | DNAS水平电泳槽 | 1 | 个 | 1.外形尺寸（W×D×H）：≥310×150×120mm  2.凝胶板规格：大胶120×120mm；宽胶120×60mm；长胶60×120mm；小胶60×60mm  ▲3.缓冲液总容量：≥600ml | | 19 | 凝胶成像系统 | 1 | 套 | 1.外形尺寸（W×D×H）：≤460×420×670mm  2.反射紫外光源波长：254nm、365nm  3.透射紫外光源波长：302nm  ▲4.紫外光透射面积：≥250×250mm  ▲5.可见光透射面积：≥260×175mm（白光板）  6.暗箱式，可全天候使用  7.抽屉式灯箱  8.具有实时预览，手动对焦功能  9.EB专用超多层镀膜紫外滤光镜  10.可兼容tif、jpg、bmp、gif等诸多图像格式  11.可在暗箱中直接进行切胶操作  ▲12.摄像头有效分辨率≥130万像素，具备可选配640万像素功能  ▲13.摄像头像素大小≥5.2μm（H）×5.2μm（V）  14.摄像头曝光时间：1～2000ms．  15.具有图像自适应增强积分功能  16.具有进行1D、斑点杂交和菌落计数等专业分析功能。 | | 20 | 组织切片机 | 1 | 台 | ▲1.切片厚度：1-100μm  2.修片厚度：10-400μm  3.冷冻箱控温范围：-10℃至-40℃  4.卡头控温范围：-10℃至-40℃  ▲5.冷却至冷冻箱最低温所需时间：≤60分钟  ▲6.冷冻台温度：≤-45℃  7.冷冻台附加半导体制冷温度可达：≤-60℃(±5k)  8.最大样本尺寸：直径≤55\*60mm  9.标本垂直运动行程：≥60mm  10.标本水平运动行程：≥20mm  11.电动粗进速度档：0.7mm/s，0.35mm/s  12、功率：≥500W | | 21 | 组织包埋机 | 1 | 台 | 1.外部尺寸（W×D×H）：≤735mm×693mm×413mm  2.工作台尺寸（W×D）：≥700mm×90mm  3.预冷冷台尺寸（W×D）：≥70mm×60mm  4.加热温度设置范围：0~80℃  ▲5.预冷小冷台，温度≤4℃  6、加热保存盒尺寸（W×D×H）：240mm×240mm×57mm  ▲7.加热保存盒数量：≥2个  8.具有定时功能，可预设开机日期和时间；  9.具有万向可调节放大镜，放大倍数10～30倍  10.具有万向可调机床灯，超亮聚光 | | 22 | 单通道移液器 | 3 | 支 | 0.5-10ul | | 23 | 单通道移液器 | 3 | 支 | 2-20ul | | 24 | 单通道移液器 | 3 | 支 | 10-100ul | | 25 | 单通道移液器 | 3 | 支 | 20-200ul | | 26 | 单通道移液器 | 3 | 支 | 100-1000ul | | 27 | 12通道移液器 | 2 | 支 | 0.5-10ul | | 28 | 12通道移液器 | 2 | 支 | 10-100ul | | 29 | UPS电源 | 1 | 台 | 1.容量≥6KVA  2.输入电压范围；110～88VAC  3.输入频率范围：40Hz～70Hz  4.输出频率：50Hz/60Hz  5.额定输出电压：220V～240V  6.外形尺寸（W×D×H）：≤200×430×710mm  7.重量：≤60kg  8.峰值比：≥3:1  9.显示：LED+LCD | | 30 | 数据分析设备 | 1 | 套 | 电脑  1.win10以上操作系统  2.内存：≥32G  打印传真一体机  1.双面支持纸张尺寸：A4  2.纸张输入容量：≥250页  3.基础功能：打印；复印；扫描；传真  4.打印速度：≥27页/分钟  移动硬盘  2T |   **注：本项目核心产品为荧光定量PCR仪。**  **三、服务要求**  1.供应商应当保证所供货物的来源渠道正常，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无假货、水货或翻新货，并能按期交付。在交付采购人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供应商负责。  2.在质保期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存在与合同中任何一项不符，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提出索赔。  3.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统一协调，在产品供货、技术支持、维护等方面要积极与采购人协调和配合；同时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供应商对项目硬件及施工内容理解的偏差所造成任何费用，供应商自行承担。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中标人承诺的交货期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陕西汉中朱鹮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全部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1、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投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2、运输：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但不限于生产厂到项目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等费用。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1.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不少于12个月（参数中有具体要求的，按参数要求提供质保）。 2.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3.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验收合格之日。 4.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没有国家标准的，可以参考行业标准。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5.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人应以优惠价提供。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3.5其他要求**

1.投标人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同时，线下提交纸质投标文件（须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签字、盖章的完整版本）正本壹份、副本壹份、电子版壹份（U盘存储）。 2、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标明投标人名称，分开密封递交（投标文件采用双面打印）。 3、线下纸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线下纸质文件递交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路52号高科大厦17楼。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书；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财务状况报告 | 提供2023年或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税收缴纳证明 | 提供2024年10月1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4 |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提供2024年10月1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5 | 前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6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7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8 | 供应商关联关系声明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9 | 信用信息 |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在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信用记录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系统查询，不强制要求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10 | 联合体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docx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
| 2 | 投标人名称 |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 分项报价表.docx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docx 项目业绩一览表.docx 投标函 承诺书.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
| 3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除外）。 | 分项报价表.docx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docx 项目业绩一览表.docx 投标函 标的清单 承诺书.docx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
| 4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唯一，未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 | 分项报价表.docx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
| 5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函 |
| 6 | 其他实质性要求 | 符合招标文件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分项报价表.docx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docx 投标函 项目业绩一览表.docx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docx 标的清单 承诺书.docx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响应 | 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等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的计21分；带“▲”号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0.5分，非带“▲”号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0.25分，扣完为止。 备注：1、带“▲”号参数必须提供佐证材料，否则视为负偏离，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权威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经厂家确认的产品彩页、产品说明书、官网功能截图、技术白皮书等。2、佐证材料与技术指标偏差表中投标技术指标响应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3、技术指标响应有漏项的视为负偏离。 | 21.0000 | 客观 |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
| 供货实施方案 | 一、评审内容 针对采购内容及要求提出适用于本项目的供货实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供货计划安排（含供货进度安排）②货物配送及运输安排③安全控制方案及质量控制措施④人员配置方案⑤应急预案⑥验收方案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注：缺陷是指虽有内容但不完整、可实施性不强、针对性一般或者没有针对性、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三、赋分标准（满分18分） ①供货计划安排（含供货进度安排）（满分3.0分）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②货物配送及运输安排（满分3.0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③安全控制方案及质量控制措施（满分3.0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④人员配置方案（满分3.0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⑤应急预案（满分3.0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⑥验收方案（满分3.0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 18.0000 | 主观 | 供货实施方案.docx |
| 产品货源渠道 | 所投产品货源渠道来源正规，符合国家或行业的有关标准和相关规定，能保证使用单位正常使用和维护。提供产品合法来源渠道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每提供一个产品的计1分，满分5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 5.0000 | 客观 | 产品货源渠道.docx |
| 质量保证 | 一、评审内容 针对采购内容及要求提出适用于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质量目标②产品使用寿命及效果说明③质量控制措施。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注：缺陷是指虽有内容但不完整、可实施性不强、针对性一般或者没有针对性、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三、赋分标准（满分9分） ①质量目标（满分3.0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②产品使用寿命及效果说明（满分3.0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③质量控制措施（满分3.0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 9.0000 | 主观 | 质量保证.docx |
| 培训方案 |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培训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培训计划（培训形式、时间地点、培训人员安排等），②培训内容（设备原理和技术性能、仪器操作、仪器维护、故障排除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注：缺陷是指虽有内容但不完整、可实施性不强、针对性一般或者没有针对性、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①培训计划（培训形式、时间地点、培训人员安排等）（满分3.0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②培训内容（设备原理和技术性能、仪器操作、仪器维护、故障排除等）（满分3.0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0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 6.0000 | 主观 | 培训方案.docx |
| 售后服务方案 |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标准②故障响应解决时间、售后服务效率③维修措施④常规仪器保养和维护的日程安排及措施⑤备品备件储备⑥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⑦质量保证期限及质量保证的范围承诺。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注：缺陷是指虽有内容但不完整、可实施性不强、针对性一般或者没有针对性、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三、赋分标准（满分7分） ①售后服务标准（满分1.0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2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②故障响应解决时间、售后服务效率（满分1.0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2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③维修措施（满分1.0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2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④常规仪器保养和维护的日程安排及措施（满分1.0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2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⑤备品备件储备（满分1.0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2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⑥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满分1.0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2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⑦质量保证期限及质量保证的范围承诺（满分1.0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25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 7.0000 | 主观 | 售后服务方案.docx |
| 业绩 | 提供投标人2022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份计2分，满分4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 | 4.0000 | 客观 | 项目业绩一览表.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 3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docx  分项报价表.docx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docx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供货实施方案.docx

详见附件：产品货源渠道.docx

详见附件：质量保证.docx

详见附件：培训方案.docx

详见附件：售后服务方案.docx

详见附件：项目业绩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docx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文本.docx